

# 关于富荣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使富荣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更好的反映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更科学、合理地评价本基金的业绩表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富荣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决定对《基金合同》中涉及业绩比较基准的相关内容进行修改。本次修改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我公司已就修改内容与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

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2000 指数收益率\*8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5%

## 二、《基金合同》相应条款的修改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五、业绩比较基准 1、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2、选择业绩比较基准的理由 在中证系列指数中，沪深 300 指数对股票市场具有较强的代表性，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中国全市场	五、业绩比较基准 1、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2000 指数收益率*8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5% 2、选择业绩比较基准的理由 中证 2000 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并发布，从沪深市场中选取市值规模较小且流动性较好的 2000 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对沪深股市小盘股的整体走势具有较强的代表性。本基金选择

<p>债券指数，是目前市场上专业、权威和稳定的，且能够较好地反映债券市场整体状况的债券指数。</p> <p>基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选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够忠实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p> <p>如果指数编制单位停止计算编制以上指数或更改指数名称、或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证券市场中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或者更科学客观的业绩比较基准适用于本基金时，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在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履行适当程序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p>	<p>中证 2000 指数收益率作为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可以有效评估本基金投资组合业绩，反映本基金的风格特点，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p> <p>基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选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够忠实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p> <p>如果指数编制单位停止计算编制以上指数或更改指数名称、或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证券市场中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或者更科学客观的业绩比较基准适用于本基金时，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在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履行适当程序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p>
---	--

### 三、其他事项

-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修改业绩比较基准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 2、上述修改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执行。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我公司所有。

3、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服热线 4006855600 咨询，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furamc.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 日